

# 阅读

第557期



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没有阳光；智慧中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。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阅读则是了解人生和获取知识的重要手段和最好途径。

## 贴秋膘

汪曾祺

人到夏天，没有什么胃口，饭食清淡简单，芝麻酱面（过水，抓一把黄瓜丝，浇点花椒油）；烙两张葱花饼，熬点绿豆稀粥……两三个月下来，体重大都要减少一点。秋风一起，胃口大开，想吃点好的，增加一点营养，补偿夏天的损失，北方人谓之“贴秋膘”。

北京人所谓“贴秋膘”有特殊的含意，即吃烤肉。

烤肉大概源于少数民族的吃法。日本人称烤羊肉为“成吉思汗料理”（青木正儿《中华腌菜谱》里提到），似乎这是蒙古人的东西。但我看《元朝秘史》，并没有看到烤肉。成吉思汗当然是吃羊肉的，“秘史”里几次提到他到了一个什么地方，吃了一只“双母乳的羊羔”。羊羔而是“双母乳”（两只母羊喂奶的），想必十分肥嫩。一顿吃一只羊羔，这食量是够可以的。但似乎只是白煮，即便是烤，也会是整只的烤，不会像北京的烤肉一样。如果是北京的烤肉，他吃起来大概也不耐烦，觉得不过瘾。我去过内蒙古几次，也没有在草原上吃过烤肉。那么，这不是蒙古料理，颇可存疑。北京卖烤肉的，都是回民馆子。“烤肉宛”原来有齐白石写的一块小匾，写得明白：“清真烤肉宛”，这块匾是写在宣纸上的，嵌在镜框里，字写得很好，后面还加了两行注脚：“诸书无烤字，应人所请自我作古。”我曾写信问过语言文字学家朱德熙，是不是古代没有“烤”字，德熙复信说古代字书上确实没有这个字。看来“烤”字是近代人造出来的字了。这不是回民的吃法？我到过回民集中的兰州，到过新疆的乌鲁木齐、伊犁、吐鲁番，都没有见到如北京烤肉一样的烤肉。烤羊肉串是到处有的，但那是另外一种。北京的烤肉起源于何时，原是哪个民族的，已不可考。反正它已经在北京生根落户，成了北京“三烤”（烤肉，烤鸭，烤白薯）之一，是“北京吃儿”的代表作了。

北京烤肉是在“炙子”上烤的。“炙子”是一根一根铁条钉成的圆板，下面烧着大块的劈柴，松木或果木。羊肉切成薄片（也有烤牛肉的，少），由堂倌在大碗里拌好佐料——酱油，香油，料酒，大量的香菜，加一点水，交给顾客，由顾客用长筷子平摊在炙子上烤。“炙子”的铁条之间有小缝，下面的柴烟火气可以从缝隙中透上来，不但整个“炙子”受热均匀，而且使烤着的肉带柴木清香；上面的汤卤肉屑又可填入缝中，增加了烤炙的焦香。过去吃烤肉都是自己烤。因为炙子颇高，只能站着烤，或一只脚踩在长凳上。大火烤着，外面的衣裳穿不住，大都脱得只穿一件衬衫。足登板凳，解衣磅礴，一边大口地吃肉，一边喝白酒，很有些剽悍豪霸之气。满屋子都是烤炙的肉香，这气氛就能使人增加三分胃口。平常食量，吃一斤烤肉，问题不大。吃斤半，二斤，二斤半的，有的是。自己烤，嫩一点，焦一点，可以随意。而且烤本身就是个乐趣。

北京烤肉有名的三家：烤肉季，烤肉宛，烤肉刘。烤肉宛在宣武门里，我住在国会街时，几步就到了，常去。有时懒得去等炙子（因为顾客多，炙子常不得空），就派一个孩子带个饭盒烤一饭盒，买个几个烧饼，一家子一顿饭，就解决了。烤肉宛去吃过的人很多。除了齐白石写的一块匾，还有张大千写的一块。梅兰芳题了一首诗，记得第一句是“宛家烤肉旧驰名”，字和诗当然是许姬传代笔。烤肉季在什刹海，烤肉刘在虎坊桥。

从前北京人有到野地里吃烤肉的风气。玉渊潭就是个吃烤肉的地方。一边看看野景，一边吃着烤肉，别有一番滋味。听玉渊潭附近的老住户说，过去一到秋天，老远就闻到烤肉香味。北京现在还能吃到烤肉，但都改成由服务员代烤了端上来，那就没劲了。我没有去过。

内蒙古也有“贴秋膘”的说法，我在呼和浩特就听到过。不过似乎只是汉族干部或说汉语的蒙古族干部这样说。蒙古语没有这说法，不知道。呼市的干部很愿意秋天“下去”考察工作或调查材料。别人就会说：“哪里是去考察，调查，是去‘贴秋膘’去了。”呼市干部所说“贴秋膘”是说下去吃羊肉去了。但不是去吃烤肉，而是去吃手把羊肉。到了草原，少不了要吃几顿羊肉。有客人来，杀一只羊，这在牧民实在不算什么。关于手把羊肉，我曾写过一篇文章，收入《蒲桥集》，兹不重述。那篇文章漏了一句很重要的话，即羊肉要秋天才好，大概要到阴历九月，羊才上膘，才肥。羊上了膘，人才可以去“贴”。

（摘自《人间草木》山东画报出版社）

## 给鼠李花的回信

鲍尔吉·原野

亲爱的鼠李花：

你来信中的梦境深深打动了我。我想我是鼠李花多好啊，我也做这样的梦。我每天都泡在湖水里，哪儿都没去过。我甚至不知道你说的狼长什么样子，但我见过梅花鹿。我做的梦没你的梦那么惊险，但我也要告诉你我做过哪些梦。

第一个梦。我梦见我变成了人，一个老人。穿着黑棉袄和黑棉裤，骑在毛驴上。我的脚几乎要拖在地上，嘴里叼着烟袋锅，往博格达山那边走。路上，毛驴不断停下来，说要喝水。我把他牵到一条小河边饮水。这时河里跳出来一只青蛙，说救救我吧！我问怎么啦？青蛙说，鲑鱼要吃掉我。我说有我在，鲑鱼不敢吃你。说着鲑鱼也游了上来，对着我笑。他的牙尖尖的，像锯齿。我说鲑鱼，收起你这一套。我用烟袋锅砸他的头。鲑鱼吃了一惊，扑通跳进了河里。这时毛驴说，你不应该听青蛙的话，谁知道他们之间发生过什么事呢？我心想也对，牵着毛驴上路了。在路上，毛驴对我说，博格达山脚下的野山植树下面的土里埋着一锭金子，如果找到那锭金子，就变成财主了。我说咱们去找金子吧，毛驴听了这话狂奔起来，把我驮到那棵山植树下。我用手挖地上的土，挖来挖去挖出一只狐狸的爪子。我用力拽这只带毛的爪子，结果从土里拽出来一只狐狸。他说谢谢你救了我，我会报答你。狐狸说完就跑了。没过一会儿，他叼来一只黄色的野兔，放在我脚下，说这是我送给你的礼物。还没等我说出话，野兔一翻身逃走了。毛驴说，狐狸的话你怎么能相信呢？他和兔子演戏呢。我有些生气，找到狐狸，说狐狸，你不应该耍我。狐狸倒地打滚，变成了一棵野山植树，和边上的野山植树一模一样，你甚至分不出谁是谁。我说算了吧，狐狸，我知道你诡计多端。后来我就醒了。

第二个梦。我梦见我变成了月亮。变成月亮真好啊，鼠李花，你有机会也做梦变成月亮吧。在梦里，我悬停在很高很高的夜空上，脚下并没有地，但你也不会掉下去，我往下方看，找我待的小湖。万度苏草原变得很小，宽阔的乌力吉木伦河像青草根须那么细。我找博格达山，它变得像一块鹅卵石那么小，我无论如何也找不到原来待的那座湖。我用手拨空气，使劲吹气儿。你猜怎么着？月亮离万度苏草原近了，又近了。我看到博格达山大起来，乌力吉木伦河也宽阔了。我看到了我的那座湖，他像一枚闪光的银币藏在山茱萸树的灌木丛中。我继续用手拨空气，用嘴吹气，我看到了美丽的鼠李花。哇哦，你的蓝花一簇一簇挂在枝头，在风中招展，像对我招手。我也向你招了招手，不知道你看到了没有。然后，我去找湖里的睡莲姐妹们，正像这个名字说的，睡莲在湖里睡觉。因为是夜晚，她们关闭了白色的花瓣。太阳出来后，这些花瓣才打开。看到这些，我终于放心了，又回到了夜空，我要看星星们在做什么。

之前我们在地上仰望夜空，看到星星是一个一个的白点，对不对？近距离看，才知道他们并不是小白点。有的星星是一片雪山，雪山的山峰像狼牙一样尖利。有的星星是一座湖，但湖水的水并不会顺着星星淌下来。湖水是黄色的，好像浸泡着无数橙子。有的星星带一条像锁链似的吊桥，连接着两个星星，星星上的生物来回走动。还有的星星是一朵花，实事求是说像白莲花，但花芯没有黄色的花蕊。这些星星看我回来了，高兴地跑过来，说你好啊，睡莲！我一愣，问他们，你们怎么知道我是睡莲，我现在是月亮啊！星星们说，我们看到你从万度苏草原升上来，关闭花瓣，然后变成了月亮。你知道吗？睡莲，你要在天亮之前回到万度苏草原。我问，如果我不回去呢？星星们说，那你就会被太阳烤化。我说那还是回去的好。星星们说现在离日出还有很久呢，你在这里多待一会儿，咱们一起做游戏。在星星上做游戏一定要小心，不注意会坠入太空。他们做的游戏是跳呼啦圈舞，两个星星把手臂连在一起，另一个星星从中间钻过去。有的星星在空中表演倒立，有的星星翻空翻。我只是观看，并没加入他们的游戏，说着说着，我身上的颜色一点点白了。星星说，天快亮了，睡莲，你快回去吧。我跟这些星星一一再见，然后闭上眼睛往下跳，结果跳到了毛榛灌木上，毛榛刺扎中了我的脖子。我疼得喊叫起来，这时候梦醒了。

这是我做过的两个梦。我以后还会继续做梦，你如果想知道，我就写信告诉你。你也把你做过的梦写信告诉我。但是咱们要诚实，做什么样的梦就是什么样的梦，不能为了吸引流量而瞎编。我说得对吗？

爱你的睡莲

（摘自《当代》2024年4期）



## 夜晚

韩少功

月亮是别在乡村的一枚徽章。城里人能够看到什么月亮？即使偶尔看到远远天空上一丸灰白，但暗淡于无数路灯之中，磨损于各种噪音之中，稍纵即逝在丛林般的水泥高楼之间，不过像死鱼眼睛一只，丢弃在五光十色的垃圾里。

由此可知，城里人不得使用阴历，即记录太阳之历；乡下人不得使用阴历，即记录月亮之历。哪怕是最新潮的农村青年，骑上了摩托用上了手机，脱口而出的还是冬月朔一腊月十五之类的记时之法，而他们抓泥土的父辈差不多。原因不在于别的什么——他们即使全部生活都现代化了，只要他们还身在乡村，月光就还是他们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。禾苗上飘摇的月光，溪流上跳动的月光，树林剪影里随着你前行而同步轻移的月光，还有月光牵动着的虫鸣和蛙鸣，无时不在他们心头烙下时间的感觉。

相比之下，城里人是无月光的人，因此几乎没有真正的夜晚，已经把夜晚做成了黑暗的白天，只有无眠白天与有眠白天的交替，工作白天和睡觉白天的交替。我就是在三十多年的漫长白天之后来到了一个真正的夜晚，看月亮从树梢里筛下的满地光斑，闪闪烁烁，飘忽不定；听月光在树林里叮叮当地飘落，在草坡上和湖面上哗啦啦地拥挤。我熬过了漫长而严重的缺月症，因此把家里的凉台设计得特别大，像一只巨大的托盘，把一片片月光贪婪地收拢和积蓄，然后供我有一下没一下地扑打着蒲扇，躺在竹床上随着光浪浮游。就像我有一本书记过的，我伸出双手，看见每一道静脉里月光的流动。

盛夏之夜，只要太阳一落山，山里的暑气就消退，辽阔水面上和茂密山林里送来的一阵阵阴凉，有时能逼得人们添衣加被，甚至要把毯子裹在身上取暖。童年里的北斗星就在这时候出现，妈妈或奶奶讲述的牛郎织女也在這時候出现，银河系星繁如云星密如雾，无限深广的宇宙和无穷天体的奥秘哗啦啦垮塌下来，把我黑咕隆咚地一口完全吞下，天幕上闪烁不定的遥远彼岸在步步逼近。我是躺在一个凉台上吗？也许我是一个无依无靠的太空人在失重地翻腾和飘浮？也许我是一个无知无识的婴儿在荒漠里孤单地迷路？也许我是站在永恒之界和绝对之境之入口，正在接受上帝的召见和盘问？……这是一个必须绝对诚实全盘招供的时刻。我突然明白了，所谓城市，无非是逃避上帝的地方，是没有上帝召见和盘问的地方。

山谷里有一声长叫，大概是一只鸟被月光惊飞了。

（本文选自《照见两如初：〈散文〉四十年百人百篇》）

## 过去的教授(二)

谢泳

### 讲课自由的教授

讲课自由是学术自由在大学的一种表现形式。所谓讲课自由，是指大学教授在讲台上拥有自由传播自己学术观点的权利，也有自由表达自己政治见解的权利。旧大学里对前一点体现得较好，而对后一点限制颇多。

旧大学从体制上说有一长处，就是在课程设计上留给教授很大的空间，简单说就是那时没有统编教材，在课程设置好大体范围之后，教授可以根据自己的爱好和学术专长选择教材。在旧大学里，教授的讲义通常就是自己的学术研究成果，多年积累之后，多数都要出版。旧大学教授的学术成果许多就是由讲义而来的，有些学生记下的课堂笔记，多年以后出版，人们也会当作学术成果看，这是旧大学里的一种传统。由于没有统编教材，教授就必须学有专长，如果随便找一本专著来做自己的讲义，那样的日子是不会长久的，不但同行会看不起，学生也不买账。

没有统编教材，也就没有统一考试，所以旧大学教授的权利是很大的。比如说，当年陈寅恪在清华国学院，有一次招生出的考试题就是对对子，他出了上联“孙行者”，请考生对出下联。据说当年对出下联“胡适之”的只有一人，即后来成为古汉语专家的周祖谟先生。

史学家李璉回忆，当年陈寅恪在西南联大讲授隋唐史，开讲前开宗明义：“前人讲过的，我不讲；近人讲过的，我不讲；外国人讲过的，我不讲；我自己过去讲过的，也不讲。现在只讲未曾有人讲过的。”

这虽然是大师的风格，常人难以企及，但这也从另一面说明，自由授课在当时的大学里是很受推崇的。

### 识大体的教授

读过钱钟书《围城》的人都知道，当时的教授毛病也很多，有些毛病还是知识分子独有的。

钱钟书有一部中篇小说《猫》，讽刺当时著名的自由主义知识分子，笔墨也很辛辣。而这两部小说中的主要人物，都是以当时的大学教授为原型的，也有研究者指出过其中的人物就是某某。

钱钟书曾在西南联大短期执教，其间不是很愉快。在他的笔下，对大学教授多用了一点讽刺笔墨，是情理中事，也不能说就是丑化知识分子。钱先生只在西南联大待了一个学期就离开了。

刘文典也挖苦过沈从文。据传，有一次躲警报，刘文典见沈从文也跑，就和人讲，我跑是怕没人教《庄子》，学生跑是为了将来，他沈从文跑什么。刘文典是古典文学专家，看不起新文学，才出此言。

然而总体上观察，过去的教授还是识大体的，尽管他们也有许多毛病，但在大事面前一般多不糊涂，大多能避开私利，从大局着眼。

钱穆在《八十忆双亲·师友杂忆》中曾说过这样一件事：一天，北大校长蒋梦麟，从昆明到了当时还没在蒙自的西南联大文学院。晚上北大师生聚会欢迎，钱穆也去了。许多教授连续登台发言，说了联大的种种不公平。当时南开校长张伯苓和北大校长蒋梦麟都在重庆，不常来昆明，只有清华校长梅贻琦常住昆明，所派各院院长，各学系主任，皆有所偏。比如文学院院长就长期由清华冯友兰连任，北大教授很不满意，一时群议分校，争主独立。钱穆听了就起立发言：“此乃何时，他日胜利还归，岂不各校仍自独立。今乃在蒙自争独立，不知梦麟校长返重庆将从何发言。”

钱穆说完，蒋梦麟立即起来插话：“今夕钱先生一番话已成定论，可弗在此问题上起争论，当另商他事。”教授们便都不说话了。

### 不以政治衡人的教授

旧大学里教授之间的关系也很微妙，但总体说来，还是人情味较浓的。那时对于多数教授来说，评价一个教授的好坏并不因他的政治观点而有偏见。将一个人的人为处世和他的政治活动分而论之，是文明程度较高的体现。

杨树达在他的回忆录中，曾说到过他和陈独秀的一点关系。他说：“从清华入城，车中遇邓叔存（以蜚）。告余云，陈独秀在狱中，专治文字音韵之学。余日正以陈毓毓，入城购余所辑《古声韵讨论集》云。余因邀叔存来余寓，以《清华学报》所载余说字之文单印本二册，一、《形声字声中有义证》，一、《释》以下十一篇，交叔存，请其转致。余与陈君不相识，惟曾见其著一论字道之书，颇便初学。文学革命时，陈、胡并称，然陈之小学知识在胡适等人之上也。”

遥想当年，陈独秀在北京大学是何等生气，他是新文化运动的主将，后来的道路十分曲折。邓叔存、杨树达都是对政治兴趣不大的人，但他们并不因此而反对别的教授对政治有热情，这也不影响他们之间的友情。陈在狱中研究文字学，很得到他当年教授朋友的帮助，其中就有他不相识的杨树达。教授和当时知名的“政治犯”往来，也很自然，这和陈独秀当时的社会声望有关，但也与当时教授之间形成的不以政治论成败的做人准则有关。在旧大学里这是为教授们所默认的一种行事原则。

（原刊：《教育》2008年第6期）